

第貳拾肆冊

朱子全書

上海古籍出版社
安徽教育出版社

朱子金書

朱子全書

主編

朱傑人 嚴佐之 劉永翔

第貳拾肆冊

上海古籍出版社
安徽教育出版社

本冊責任編輯：

王維堤

鄭明寶

美術編輯：

黃彥

戴揚本 曾抗美 校點

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(五)

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第七十一

雜著

記和靜先生五事

「學者，所以學爲人也」，蓋尹和靜語。徐丈見尹和靜，問曰：「某有意於學，而未知所以爲問。」先生曰：「此語自好。若果有此意，歸而求之，有餘師。」又嘗語人曰：「放教虛閒，自然見道。」先生在從班時，朝士迎天竺觀音於郊外，先生與往。有問：「何以迎觀音也？」先生曰：「衆人皆迎，某安敢違衆。」又問：「然則拜乎？」曰：「固將拜也。」問者曰：「不得已而拜之與，抑誠拜也？」曰：「彼亦賢者也。見賢，斯誠敬而拜之矣。」先生日誦金剛經一卷，曰是其母所訓，不敢違也。徐丈語及蘇氏「使民戰栗」義，問曰：「如何？」先生

粲然曰：「訓經而欲新奇，無所不至矣。」

右五事，熹紹興二十一年五月謁徐文於湖州，徐文以語熹，因退而書。徐文名度，字惇立，和靜門人。

記孫觀事

靖康之難，欽宗幸虜營。虜人欲得某文，欽宗不得已，爲詔從臣孫觀爲之，陰冀觀不奉詔，得以爲解。而觀不復辭，一揮立就，過爲貶損，以媚虜人，而詞甚精麗，如宿成者。虜人大喜，至以大宗城鹵獲婦餉之，觀亦不辭。其後每語人曰：「人不勝天久矣，古今禍亂，莫非天之所爲。而一時之士，欲以人力勝之，是以多敗事而少成功，而身以不免焉。孟子所謂『順天者存，逆天者亡』者，蓋謂此也。」或戲之曰：「然則子之在虜營也，順天爲已甚矣，其壽而康也宜哉！」觀慚無以應，聞者快之。乙巳八月二十三日與劉晦伯語，錄記此事，因書以識云。

記林黃中辨易西銘

六月一日，林黃中來相訪，問曰：「向時附去易解，其間恐有未是處，幸見諭。」予應之

曰：「大凡解經，但令綱領是當，即一句一義之間，雖有小失，亦無甚害。侍郎所著，却是大綱領處有可疑者。」林問：「如何是大綱領處可疑？」予曰：「繫辭所謂『易有太極，是生兩儀。兩儀生四象，四象生八卦。』此是聖人作易綱領次第，惟邵康節見得分明。今侍郎乃以六畫之卦爲太極，中含二體爲兩儀，又取二互體通爲四象，又顛倒看二體及互體通爲八卦。若論太極，則一畫亦未有，何處便有六畫底卦來？如此恐倒說了。兼若如此，即是太極包兩儀，兩儀包四象，四象包八卦，與聖人所謂生者意思不同矣。」林曰：「惟其包之，是以能生之。包之與生，實一義爾。」予曰：「包，如人之懷子，子在母中；生，如人之生子，子在母外。恐不同也。」林曰：「公言太極一畫亦無，即是無極矣。聖人明言『易有太極』，而公言易無太極，何耶？」予曰：「太極乃兩儀、四象、八卦之理，不可謂無，但未有形象之可言爾。故自此而生一陰一陽，乃爲兩儀，而四象、八卦又是從此生，皆有自然次第，不由人力安排。然自孔子以來，亦無一人見得，至邵康節然後明其說，極有條理，意趣可玩，恐未可忽，更詳之。」林云：「著此書，正欲攻康節爾。」予笑語之曰：「康節未易攻，侍郎且更子細。若此論不改，恐終爲有識者所笑也。」林艷然曰：「正要人笑。」

又論西銘，予曰：「無可疑處，却是侍郎未曉其文義，所以不免致疑。其餘未暇悉辨，只『大君者，吾父母宗子』一句，全錯讀了，尤爲明白。本文之意，蓋曰人皆天地之子，而大

君乃其適長子，所謂宗子，有君道者也。故曰大君者，乃吾父母之宗子爾，非如侍郎所說「既爲父母，又降而爲子」也。」林曰：「宗子如何是適長子？」予曰：「此正以繼禰之宗爲喻爾。繼禰之宗，兄弟宗之，非父母之適長子而何？此事它人容或不曉，侍郎以禮學名家，豈不曉乎？」林乃俛首無說而去，然意象殊不平。

黃中西銘說曰：近世士人尊橫渠西銘過於六經，予讀而疑之，試發難以質焉。易曰：「乾，健也；坤，順也。乾爲天，爲父，坤爲地，爲母，是以順健之至性，而有天地父母之大功。其稱名也小，其取類也大，此之謂也。今西銘云「乾爲父，坤爲母」，是以乾坤爲天地之號名，則非易之本義矣。既曰乾爲父，坤爲母，則所謂「予茲藐然，乃混然中處」者，於伏羲八卦、文王六十四卦爲何等名稱象類乎？方大樸之未散也，老聃謂之混然成列，莊子謂之混沌，是混然無間，不可得而名言者也。既已判爲兩儀，則輕清者上爲天，重濁者下爲地，人居其中，與禽獸草木同然而生，猶有別也，安得與天父地母混然中處乎？又曰「天地之塞吾其體，天地之帥吾其性」，此其語脈出於孟子。孟子言浩然之氣，養而勿害，則塞乎天地之間。又言志，氣之帥也，故志至焉，氣次焉。今舍氣而言體，則又非孟子之本義矣。其意蓋竊取於浮屠所謂佛身充滿法界之說。然彼言佛身謂道體也，道之爲體，擴而充之，雖滿於法界可也。今言吾體，則七尺之軀爾，謂充塞乎天地，不亦妄乎？至言天地之帥吾其性，尤無所依據。孟子以志爲帥者，謂氣猶三軍，聽命於志，惟志所之爾。今舍志而言性，則人生而靜，未嘗感物而動者，焉得以議其所之乎？其所統帥何如也？況於父天母地而以吾爲之帥，則惟子言而莫之違矣，不亦妄乎！

又曰：「民吾同胞，物吾與也。大君者，吾父母宗子也。其大臣，宗子之家

相也。」若以其並生乎天地之間，則民物皆吾同胞也。今謂物吾與者，其於同胞何所辨乎？與之爲名，從何立也？若言大君者吾父母宗子也，其以大君爲父母乎？爲宗子乎？書曰：「惟天地萬物父母，惟人萬物之靈。亶聰明，作元后，元后作民父母。」茲固西銘所本以立其說者也。然一以爲父母，一以爲宗子，何其親疏厚薄尊卑之不倫也！其亦不思甚矣。父母可降而爲宗子乎？宗子可升而爲父母乎？是其易位亂倫，名教之大賊也，學者將何取焉？又言其大臣，宗子之家相也，則宗子有相而父母無之，非特無相，亦無父母矣。可不悲哉！孟子曰：「楊氏爲我，是無君也。」墨氏兼愛，是無父也。無父無君，是禽獸也。若邪說誣民，充塞仁義，將有率獸食人之事。」予於西銘亦云。尊西銘者，其不可以無辨。予還自臨安，客有問此曲折者。事之既往，本無足言，而恐學者疑於邵張之學也，因命兒輩錄此以示之。

客因有問者曰：「太極之論則聞之矣，宗子之云，殆即莊生所謂『知天子與我皆天之所子』者，子不引之以爲夫子之助，何耶？」予應之曰：「莊生知天子與我皆天之所子，而不知其適庶少長之別；知擎蹠曲拳爲人臣之禮，而不知天理之所自來。故常以其不可行於世者爲內直，而與天爲徒；常以其不得已而強爲者爲外曲，而與人爲徒。若如其言，則是臣之視其君，陰固以爲無異於吾之等夷，而陽爲是不情者以虛尊之也。孟子所謂『楊氏爲我，是無君也』，正謂此爾。其與張子之言理一而分殊者，豈可同年而語哉！」昔予書宋君事

後，嘗發此意（一），因復并記其說，以俟同志考焉。

記濂溪傳

戊申六月，在玉山邂逅洪景廬內翰，借得所脩國史，中有濂溪、程、張等傳，盡載太極圖說。蓋濂溪於是始得立傳，作史者於此爲有功矣。然此說本語首句但云「無極而太極」，今傳所載乃云「自無極而爲太極」，不知其何所據而增此「自」、「爲」二字也。夫以本文之意，親切渾全，明白如此，而淺見之士猶或妄有譏議。若增此字，其爲前賢之累，啓後學之疑，益以甚矣。謂當請而改之，而或者以爲不可。昔蘇子容特以爲父辨謗之故，請刪國史所記「草頭木脚」之語，而神祖猶俯從之，況此乃百世道術淵源之所繫耶？正當援此爲例，則無不可改之理矣。

記旌儒廟碑陰語

歐陽叔弼作集古錄目云：「旌儒廟者，秦所坑諸儒之廟也。杜佑以爲儒者不居其位而是非當世，以自取禍。及引後漢錮黨之事，以橫議激訐爲戒，刻于廟碑之陰。」予以爲佑之識趣如此，此其所以役於伾、文之黨，而取隨人執下之譏也。叔弼之爲此書，但記姓名、事

目、年月、州里，而獨於此詳著其語，豈亦有所病於其言歟，抑以爲是而存之也？

偶讀漫記

吳執中傳在徽錄八十八卷、國史九十三卷，與其家傳皆相應。但家傳云：「公緣微病，諭月不對，已有間之者。一日面奏，論列邊防利害，及於一二大臣，上不說。翌日，落職知滁州。」大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告下。又載：「十月二十二日奉聖旨，吳執中初除中憲，議論剛正，凡所陳述，殊無顧忌，頗有古直之操，遂降詔褒之。厥後僅兩月餘日，並無建明。一日進對，奏陳論列，殊無根柢，惑於邪說，頓失所守。可落職知和州，替蔡薺。仍放謝辭，限日下出國門。其蔡薺別與差遣。」此必是省割⁽¹⁾。而傳云：「先是，蔡京忌張康國，引執中居言路。執中論劉炳兄弟不葬親，數宋喬年父子過惡⁽²⁾，相繼罷黜。炳與喬年皆京黨也。及上語執政，嘉其不阿，康國奏：「意在逐臣。」已而言康國之章果上。上怒執中懷讒，出知滁州。」此事不知何據。但語意向背不倫，執中本是京引居言路，使攻康國，則不應先攻京黨而後及康國也。又家傳云：「政和改元，星文示變，公以爲推尋厥咎之由，實自蔡京始，因列其命令不信、刑罰失中、公帑空虛、民力困匱、農桑失業、貨財不通，而窮荒無用之地追討興建無已之罪，請降京五官，以太子少保退居于杭。」又載御筆云：「比以舊弼蔡京擅作威福，傲睨弗

俊，屢致人言，褫官斥外，申嚴邦憲，足示誠懲。尚慮怨仇乘時聘忿，拮據舊事^四，論列未休，下石相擠，彈擊不已。務快復讎之私忿，不思體貌之前規，致矯枉過中，疾惡已甚。宜俾寬宥，曲示始終。咨爾臺僚，明聽朕命。^{大觀四年。而傳云：「彗星見，上察京姦狀，欲逐之，言者交論京不已。執中上章，謂進退大臣，當存體貌，於是爲京降詔，而京得不重貶。」}此與家傳亦不同。然執中後以不論張商英貶黜，則非蔡氏之黨矣。未知本傳何據書此。^{「執中嘗舉游酢自代，又嘗差同開封尹李孝壽鞠陳正彙告變事^五，執中平心以處，得罪者自以爲不冤。嘗論花石綱，詔即罷之。後每有所須索，必戒左右曰：『毋令吳某知。』翰林學士張闥等出守杭州，陛辭日，乞領花石綱事。自是應奉愈熾，不可救矣。嘗論郭天信過惡，而言者以爲與商英皆天信所薦。與呂惠卿爲友婿，惠卿遭時得君，所薦無不拔用，執中在選調，未嘗附麗以圖進取。」並家傳。御筆云：「卿前日上殿，奏陳曾任學事，見今放罷姓名，可親書實封進入。」臣伏奉御封云云。右臣昨面奏，係是提舉荆湖南學事胡安國，謹具奏聞。」}

執中子巖夫，政和七年十一月除考功郎官，出太師魯公京門。余深嘗於彭世英家見其議蔡下謚文正議。

魏徵以小戴禮綜彙不倫，更作類禮二十篇，數年而成。太宗美其書，錄真內府。今此書不復見，甚可惜也。

王彥霖行蔡確詞，乃邵武大乾高宇所爲，其家尚有遺藁。方伯謨嘗見之。

乙卯十一月四日，詹元善說：去年見李兼濟，說壽皇曾遣一小璫，以中原事問平江何蓑衣。蓑衣授以紙筆，口誦數語，令書以進，曰：「賀新郎，賀新郎，胡孫拖白不終場。不終場，未便休，雄豪分裂爭王侯。爭王侯，鬧啾啾，也須還我一百州。」壽皇以示兼濟之父秀叔參政。後數年，虜儲允恭死，虜酋雍亦斃，而孫璟襲位，即所謂胡孫者也。豈璟將不終，而中原分裂，河南北將復我也耶？元善又見異書云：「火龍變化丹蛇騰，青羊躑躅烏犍耕，玄狶衝突蒼鼠平。」亦莫詳其爲何等語也。姑并記此，三年而後出之。

釋氏有清草堂者，有名叢林間。其始學時，若無所入。有告之者曰：「子不見貓之捕鼠乎？四足據地，首尾一直，目睛不瞬，心無它念。唯其不動，動則鼠無所逃矣。」清用其言，乃有所入。彼之所學，雖與吾異，然其所以得之者，則無彼此之殊，學者宜以是而自警也。

閩中人李復，字履中，及識橫渠先生，紹聖間爲西邊使者。博記能文，今信州有滴水集者，即其文也。其間有論孟子養氣者，「動必由理，故仰不愧於天，俯不忤於地，無憂無懼，其氣豈不充乎？」故曰是集義所生者。舍是則明有人非，幽有鬼責，自歉於中，氣爲之喪矣，故曰無是餒也。」此語雖疏，然却得其大旨。近世諸儒之論，多以過高而失之，甚者流於老莊而不知，不若此說之爲得也。惜其亂於詩文博雜之中，學者或不之讀，故表而出之。

蜀人馮當可之文號縉雲集，集中有封事，末云：「臣前所言，望陛下移蹕建康，選將練卒，用張浚、劉錡總統諸軍，節用損己，以充軍費，皆事也，非事之本也。惟陛下遠便佞，疏近習，清心寡欲，以臨事變，此興事造業之根本，洪範所謂「皇建其有極者」也。」此紹興庚辰、辛巳之間所上，其謀畫議論，皆奇偉的當，而所論皇建有極，又深明治本而略識經意，古今論洪範者少能及也。余嘗作皇極辯，與之暗合，因筆其語，以證余說。舊見汪端明嘗稱其人，甚敬重之，今果不謬云。

說文：「𠂔，振𠂔也，從肉，人聲。許訖反。」東坡疑從人無緣爲𠂔聲，而謂舞必八人爲列，乃謂「𠂔」即「𠂔」字，從八從肉。今按此乃說文之誤，東坡疑之是也，而其所以爲說則非。若以「八」字爲今而從肉^{〔八〕}，今省聲，則正得許訖切矣。𠂔又從人，乃爲𠂔字^{〔七〕}，蓋舞則人之振𠂔也^{〔八〕}。然今說文不見「𠂔」字，坡云有之，未詳其說。每詳「𠂔」字即「𠂔」字，故說文但有「𠂔」字，而別無「𠂔」字，坡疑「𠂔」即「𠂔」字，亦非也。班史武紀謂云「肩然如有聞」，亦𠂔蠻之義也。

東坡又云：宋書樂志論房中樂非后妃事，蓋周禮注誤，極有理。當考。武庚即是祿父，東坡以爲兩人，恐別有據。已上並見泉州船司所刻雪堂帖。

東坡手書煮猪肉法，引孟子曰：「心勿忘，勿助長。」知前輩讀此，皆依古注「勿正」爲句

絕，非獨程先生也。作「正心」者，其始於王氏乎？然文勢亦或有之，未可直以爲非，故予於集注兩存之。

會稽官書版本有子華子者，云是程本字子華者所作，即孔子所與傾蓋而語者，好奇之士多喜稱之。以予觀之，其詞故爲艱澀而理實淺近，其體務爲高古而氣實輕浮，其理多取佛老醫卜之言，其語多用左傳、班、史中字，其粉飾塗澤，俯仰態度，但如近年後生巧於模擬變撰者所爲。不惟決非先秦古書，亦非百十年前文字也。原其所以，祇因家語等書有孔子與程子傾蓋而語一事，而不見其所語者爲何說，故好事者妄意此人既爲先聖所予，必是當時賢者，可以假託聲勢眩惑世人，遂僞造此書，以傳合之。正如麻衣道者本無言語，祇因小說有陳希夷問錢若水骨法一事，遂爲南康軍戴師愈者僞造正易心法之書以託之也。麻衣易，予亦嘗辯之矣，然戴生樸陋，予嘗識之，其書鄙俚，不足惑人。此子華子者，計必一能文之士所作，其言精麗，過麻衣易遠甚。如論河圖之二與四抱九而上躋，六與八蹈一而下沈，五居其中，據三持七，巧亦甚矣。唯其甚巧，所以知其非古書也。又以洛書爲河圖，亦仍劉牧之謬，尤足以見其爲近世之作。或云王銍性之、姚寬令威多作贗書，二人皆居越中，恐出其手。然又恐非其所能及。如子華子者，今亦未暇詳論其言之得失，但觀其書數篇與前後三序，皆一手文字。其前一篇託爲劉向而殊不類向它書，後二篇乃無名氏，歲月而皆託

爲之號，類若世之匿名書者，至其首篇「風輪」、「水樞」之云，正是並緣釋氏之說。其卒章宗君、三祥、蒲壁等事，皆剽剝它書，傳會爲說。其自叙出處，又與孔叢子載子順事略相似，孔叢亦僞書也。又言有大造于趙宗者，即指程嬰而言。以左傳考之，趙朔既死，其家內亂，朔之諸弟或放或死，而朔之妻乃晉君之女，故武從其母畜於公宮，安得所謂大夫屠岸賈者興兵以滅趙氏，而嬰與杵臼以死衛之云哉？且其曰有大造者，又用呂相絕秦語，其不足信明甚。而近歲以來，老成該洽之士亦或信之，固已可怪，至引其說，以自證其姓氏之所從出，則又誣其祖矣。大抵學不知本而眩於多愛，又每務欲出於衆人之所不知者以爲博，是以其弊必至於此，可不戒哉！

或云程邑在雍州之東二十里，王季所居。又引蘇黃門詩說，周之程邑，漢扶風安陵縣也。予按雍州之境，東自西河，西距黑水，延袤數千里，不知所謂州東二十里者自何處計。此里數若指豐鎬而言，則經傳初不明言其爲雍州治所。又按漢志，安陵在長安北四十里，不應言東。又按皇矣之詩，此詩乃是文王克密之後所作，亦不得爲王季所居也。然意此語必有自來，但「州」字當是衍文耳。所謂雍者，乃扶風之雍縣，其地亦在長安之北，計與安陵相去不遠，故得引以相明。唯王季之云，恐別有所據。然亦未知其與詩說孰爲得失也。當考。

上虞、餘姚二邑，皆以舜名，而上虞村落又有號百官，俗傳百官，牛羊之處也。或謂四